

國立台灣海洋學院第三學年度第三學期第一次行政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七十四年二月七日(星期四)上午十時十分

地點：本學院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

出席：鄭^子_邦維

吳^智榮^昭吳^昭永^昭何^昭權^昭滾

潘^昭貞^昭娘^昭周^昭華^昭福^昭生

周^昭宗^昭王^昭偉^昭志^昭昌

王^昭國^昭之^昭劉^昭錦^昭世^昭陳^昭學^昭日^昭李^昭聖^昭文

郭^昭秀^昭娘^昭何^昭行^昭秀^昭夏^昭力^昭王^昭華^昭昌

副席:

花長

田子

序文

的誠

李宜康

王長

王長

吳煥

王長

王長

王長

主席: 鄭院長

甲. 報告事項

一 轉領行政院發給本學院團慶教授服務二十年獎章乙枚
獎狀乙紙。

二 院長報告及提請辦理事項:

1. 農曆新年將屆, 謹在此預祝各位新年愉快, 萬事如意。

2. 河工學館已於寒假中完工, 並訂於二月十日舉行落成典禮。

歡迎全院老師前往參觀。此項工程的完成, 正代表近年來

學校致力加強校內空間及設備, 以使教學、研究更臻完善。

日後, 本院更希望在各項軟件建設上, 更為加強, 竭盡心智於

於高教學及研究之更高層次。

3. 在提高本院教學及研究更高層次工作上，上週教育部核定本院預算中，已提到小產金。科學研究所博士班，此為本院教學研究之一新里程。

4. 寒假已於本月四日開始，由於寒假期間較短，各項修備、整理工作請各位主任即督促所屬人員及早進行，以便於下學期開學時，各項工作得順利進展。此外，各項工程進行或整修工作，亦請儘量利用假期進行，以免影響學生上課。

5. 請各位主任於出席各項會議後，將會議討論要點，轉告所屬人員，另，會議記錄均刊登於各期院刊中，請詳細參閱。

二、人事室吳主任仁君報告：

1. 專業——張統不作名謂之酬勞之一事，言高慶主任院能勉勵。查一行院中庭至武揮主鑿補之規度，而應本院於十二月廿二日發給每一周二角半，是項文件中第又項附全作行政人員不作名謂之酬，已有明確規度。亦除錄事另行分辦，各處遵外，將再提報之上，收各單位主任以身作則，查督促此項，請之以恆，以表早行。

2. 查核、副查核之電腦資料調查表，前經由於元月探研報在案，亦查及項調查表，迄目前為止，僅收到四份之一左右，其餘未填送者，亟應懇請主任速賜督促，儘速填送。

乙. 臨時動議

一. 周教務長宗仁報告：

1. 尚有部份老師學期成績尚未送達，請各系協助催請老師儘快送下，因過農曆年在即，年假後即開學。
2. 本學期起，凡成績達三分之二不及格，或二修者，教務處皆以掛號信直接寄學生家長。
3. 本院寒暑假上半天班，似感匆促，尚有一事未做立即下破之情況，建議比照交通大學，於一三五上全天班之方式，如此亦可節省工作人員每日交通往返費時，交通車亦可節省油料。

院長指示：請人事室從長考慮，於暑假前擬具腹案。

二. 王總教官健之：

本週一與課外組王主任，赴苗栗縣泰安鄉士林村訪問本院於該地之社會服務同學，本院同學在該地之表現十分優異，此為各位老師及同仁教誨之功，特提出報告。

三. 王總務長偉輝報告：

1. 建議本院上下班交通車於早5分鐘發車，即上班07:00台北開，中午12:00學校開出，下午17:00學校開出。上課時間調整自08:00第一節課，下午13:10第一節課，以避開台北交通尖峰時間，節約行車時間。

院長指示：由教務處及總務處先行協商研究後再議。

(二) 請參考其他名師同仁意見及火車時刻等，一併

考慮。

敬會。

呈

核

陸長卿 謹

7/28